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政法委员会2025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政法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注：本报告因金额单位转换原因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一部分 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政法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中央和上级部门有关政法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部署，统一政法各部门的思想和行动。

（二）组织推动依法治区方略的实施，调查研究实施中存在的问题，向区委提出建议。

（三）根据中央精神和区委、区政府总体要求对一定时期内的政法工作作出全局性部署，并督促贯彻落实。

（四）组织、协调、指导维护社会稳定的工作,全力维护全区社会稳定。

（五）组织、协调、指导防范和处理法轮功及其他邪教和对社会有危害气功组织问题的工作。

（六）组织、协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推动各项措施的落实。

（七）检查政法部门执行法律法规和党的方针政策的情况，结合我区实际，研究制定严肃执法、落实党的方针政策的具体措施。

（八）大力支持和严格监督政法各部门依法行使职权、指导和协调政法各部门各负其责，密切配合、相互制约，督促、推动大案要案的查处工作，研究、协调有争议的重大、疑难案件。

（九）针对新时期政法工作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组织推动政法战线的调查研究工作，提出解决问题的对策。

（十）协调、推动政法工作改革，通过改革进一步加强政法工作。

（十一）加强政法干部队伍建设和政法各部门领导班子建设，协助党委及其组织部门考察、管理政法部门的领导干部。

（十二）按照平安中国、法治中国建设要求，积极推进平安珠山、法治珠山建设；

（十三）指导下级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工作。

（十四）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1个，即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本部门年末编制内实有人员14人，其他人员2人。离退休人员16人，其中：单位发放离退休费的人员0人，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人员16人。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单位: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39.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286.5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5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0.0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8.4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8.1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4.7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49.34	本年支出合计	58	1,339.3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9.46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59.43
	30			61	
总计	31	1,398.80	**总计**	62	1,398.80

注：1.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单位: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349.34	1,339.33	0.00	0.00	0.00	0.00	10.0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96.56	1,286.54	0.00	0.00	0.00	0.00	10.02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	1,296.56	1,286.54	0.00	0.00	0.00	0.00	10.02
2013101			行政运行	811.32	801.31	0.00	0.00	0.00	0.00	10.02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	485.24	485.24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0	1.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50	1.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50	1.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41	28.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41	28.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98	19.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43	8.4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12	8.1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12	8.1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12	8.1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75	14.7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75	14.7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75	14.7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单位: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39.37	809.45	529.9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86.59	758.16	528.42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286.59	758.16	528.42			
2013101			行政运行	801.35	758.16	43.19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	485.24		485.2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0		1.5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50		1.5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50		1.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41	28.4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41	28.4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98	19.9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43	8.4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12	8.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12	8.1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12	8.1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75	14.7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75	14.7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75	14.75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单位: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3	栏次		12	13	14	1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39.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286.54	1,286.5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50	1.50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8.41	28.4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8.12	8.1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4.75	14.7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39.33	**本年支出合计**	59	1,339.32	1,339.32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41.4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41.45	41.4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41.45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380.78	**总计**	64	1,380.78	1,380.7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单位: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339.32	809.45	529.8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86.54	758.16	528.38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286.54	758.16	528.38
2013101			行政运行	801.31	758.16	43.14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	485.24		485.2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0		1.5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50		1.5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50		1.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41	28.4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41	28.4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	19.98	19.9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43	8.4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12	8.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12	8.1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12	8.1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75	14.7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75	14.7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75	14.75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编制单位: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64.5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8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72.96	30201	办公费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3.67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36.68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6.45	30205	水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5.65	30206	电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51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43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46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2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07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29.69	30215	会议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02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3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36.08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1.9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07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802.58	公用支出合计					6.87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1.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单位: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3.13	3.13	0.53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00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00
3.公务接待费	6	3.13	3.13	0.53
（1）国内接待费	7	——	——	0.53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2）国（境）外接待费	9	——	——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4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39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注：1.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指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全年预算数指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反映当年预算安排的实际支出数。

2.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公开 10 表

编制单位：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5 年度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台、辆)	1	0
1.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主要负责人用车	3	0
3.机要通信用车	4	0
4.应急保障用车	5	0
5.执法执勤用车	6	0
6.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0
7.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8	0
8.其他用车	9	0
二、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台、套)	10	0

注：1.本表反映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2.当本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5年度收入总计1398.80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49.46万元，比上年减少30.58万元，下降38.21%；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00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收入合计1349.34万元，比上年减少57.72万元，下降4.10%，主要原因：因政法系统年度工作任务存在差异，经费保障按实际需求调整，本年收入相应减少。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财政拨款收入1339.33万元，占99.26%；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0%；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0.00%；其他收入10.02万元，占0.74%。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5年度支出总计1398.80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1339.37万元，比上年减少98.27万元，下降6.84%，主要原因：因政法系统年度工作任务存在差异，经费保障按实际需求调整，本年支出相应减少。结余分配0.00万元，与上年持平；年末结转和结余59.43万元，比上年增加9.97万元，增长20.16%，主要原因：市政法委转来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资金。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基本支出809.45万元,占60.43%;项目支出529.92万元，占39.57%；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0%；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5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1341.77万元，决算数1339.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82%。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数1298.68万元，决算数1286.5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07%。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因政法系统年度工作任务存在差异，经费保障按实际需求调整，本年支出相应减少。

（二）公共安全支出（类）年初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1.50万元，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年中追加了司法救助项目经费。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数19.98万元，决算数28.4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2.17%。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2025年新增人员及基数调整。

（四）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数8.12万元，决算数8.1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数14.99万元，决算数14.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45%。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按要求调整了公积金。

按照省委、省政府关于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

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行政运行、平安建设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方面的支出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比重较高，主要是：1、行政运行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科目，2025 年决算数为 801.3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 59.83%，主要用于保障机关人同及日常机构运行等方面。2、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项)科目，2025 年度决算数为 485.24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 36.23%，主要用于平安建设、社会综合治理、公众安全感等方面。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09.45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764.56 万元，比上年增加 410.53 万元，增长 115.96%，主要原因：巡防员及网格员工资列入人员经费。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6.87 万元，比上年减少 0.75 万元，下降 9.87%，主要原因：本年度办公耗材、差旅及运维服务等开支减少，商品和服务支出同比下降。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38.02 万元，比上年减少 0.05 万元，下降 0.14%，主要原因：人员及补助发放情况微调，支出较上年略有减少。

（四）资本性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

2024 年、2025 年均未购置办公设备。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3.13 万元，决算数 0.5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6.80%；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0.24 万元，增长 83.43%，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用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本年度无因公出国（境）工作计划，未发生相关支出。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2024-2025 年度无因公出国（境）工作计划，未发生相关支出。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本年度未安排因公出国（境）相关工作任务，无出国（境）团组及人员出访计划。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本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未发生车辆购置支出。）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24-25 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未发生车辆购置支出。全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本年度无公务用车，未发生车辆运行维护相关支出。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24-25 年度无公务用车，未发生车辆运行维护相关支出。年末使用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3.13万元，决算数0.5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6.80%，主要原因：本年度严格落实公务接待相关规定，来访接待事项少于年初预估，支出相应减少。决算数比上年增加0.24万元,增长83.43%,主要原因：本年度上级调研、交流督导等公务来访场次较上年有所增加，接待支出相应增长。全年国内公务接待4批，累计接待39人次，主要是：省委政法委、其他县市政法委调研考察。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5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87万元，决算数比上年减少0.75万元，下降9.87%，主要原因：本年度机关日常运维、办公耗材等开支减少，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同比下降。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5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5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4.51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5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51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台），

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本部门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纳入2025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11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529.88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11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优”，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良”，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中”， 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差”。

组织对1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分别为：2025年综合社会治理1。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5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看，达到预算目标，保障各项工作正常运行。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57.9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万元，评价结果为“ 优 ”。从评价情况看，部门整体运行良好，内部管理稳定，统筹发展和安全，推动政法工作现代化取得显著成效。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24年结余资金”“综合考核奖励金”“严重不良行为青少年送专门学校教育矫治工作经费”“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综合工

作”“2025年禁毒经费”“2025年肇事肇祸救助有奖监护”“2025年综合社会治理1”“2025年综合社会治理2”“2025年综治网络费”“2025年公众安全感专项经费”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4年结余资金							
主管部门	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共景德镇市珠山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6.546	26.546	10	100	7	
	政府预算资金	0	26.5461	26.54602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政治督查与纪律作风督查巡查,维护社会正义体现司法公正。深入开展平安建设工作，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开展政治督查与纪律作风督查巡查,维护社会正义体现司法公正。深入开展平安建设工作，增强人民群众获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政法委综合工作经费	≤265461	265461	10	10	
			拨付各街道综治中心建设经费	≤320000元	0	10	10	剩余资金已被财政收回，指标未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政治督查与纪律作风督查巡查	≥1次	1	10	10	
			支持扫黑除恶斗争各项工作开展	全面开展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质量指标	网格事件办结率	＝100%	100	5	5	
			平安建设单位达标单位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性	收到通知后15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净化社会环境，维护社会稳定。	稳步提升	基本达成目标	20	16	持续净化社会环境，维护社会稳定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安全感满意度	≥90%	98.66	10	10	
总分						100	96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综合考核奖励金						
主管部门	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共景德镇市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5	2.319	10	46.39	0
	政府预算资金	0	5	2.319278	—	46.39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保障政法委部门日常运转，采买办公用品及支付耗材费用等。				保障政法委部门日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采购办公用品费用	≤3.4万元	1.2	10	10	项目按实际支出，
			印刷资料费用	≤1.6万元	1.1	10	10	项目按实际支出，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办公用品	≥15份	56	5	5	指标设置
			印刷资料份数	≥25份	113	10	10	指标设置
		质量指标	办公用品采购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资料印刷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办公用品采购验收及时率	=100%	100	5	5	
			印刷完成及时率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部门日常运转	保障	基本达成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职工满意度	≥90%	99.64	10	10	
总分						100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严重不良行为青少年送专门学校教育矫治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共景德镇市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0	14.1	10	70.5	5
	政府预算资金	0	20	14.1	—	70.5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有效预防和减少青少年违法犯罪，加强对有严重不良行			对24名不良少年进行教育矫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严重不良行为青少年送专门学校教育矫治工作经费	≤20万元	14.1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严重不良青少年人数	≥21人	24	15	15	
		质量指标	提升平安建设工作	有效提升	基本达成目标	15	15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时使用期限	=1年	1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预防和减少青少年违法犯罪，加强对有严重不良行为青少年的教育	稳步提升	基本达成目标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8.66	10	10	
总分						100	9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主管部门	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共景德镇市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4.18	1.68	10	40.19	0	
	政府预算资金	0	4.18	1.68	—	40.19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深入开展平安建设工作，化解治安矛盾纠纷，保障				深入开展平安建设工作，化解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开展工作需成本	≤18万元	1.68	20	20	项目按实际支出，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综治网格员事件上报数	≥1000件	3512	5	5	年度目标值设置过
			开展平安建设志愿者活	≥100次	216	5	5	年度目标
		质量指标	平安建设志愿者活动参	≥90%	100	10	10	
			网格事件上报准确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工作任务	及时	基本达成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有效提	有效	基本达成	10	10	
			化解社会矛盾，维护社	有效	基本达成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安全感满意度	≥95%	98.66	10	10	
总分						100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公众安全感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共景德镇市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	4.82	2.965	10	61.52	5
	政府预算资金	18	4.82	2.9652	—	61.52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多渠道开展提升群众安全感工作，提高社会治安防控能	多渠道开展提升群众安全感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公众安全感专项经费	≤18万元	2.97	20	20	调减预算，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平安建设宣传活动	≥1次	2	10	10	项目实际
			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率	≥90%	99.34	10	10	
		质量指标	完成平安建设2025年各项工作	保质保量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工作任务	及时	基本达成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减少社会矛盾和冲突；有利于提升人们的安全感	有效提升	基本达成目标	20	19	基本达成目标但还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8.46	10	10	
总分						100	94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综治网络费						
主管部门	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共景德镇市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	1.8	1.747	10	97.07	7
	政府预算资金	1.8	1.8	1.74719	—	97.07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搭载三个专网（综治专网、雪亮工程专网、视联网专			搭载三个专网（综治专网、雪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综治网络费	≤1.8万元	1.75	20	20	项目按实际支出，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召开（参加）视联网视	≥4次	4	5	5	
			使用综治专网查询基层	≥12次	12	5	5	
			使用“雪亮工程”专网	≥51次	52	10	10	
		质量指标	召开（参加）视联网视	≥100M	100	5	5	
			使用综治专网查询平台	≥100M	100	5	5	
			使用“雪亮工程”专网	≥100M	100	5	5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工作任务	及时	基本达成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珠山区公众安全感满意度	有效提升	基本达成目标	20	19	基本达成目标，但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8.46	10	10	
总分						100	96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综合社会治理2						
主管部门	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共景德镇市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0	150	150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150	150	150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治安巡逻，化解群众矛盾纠纷，维护辖区内治安稳			支持消防监督检查次数不少于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综合社会治理2	≤150万元	150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主要社区治安巡逻覆盖	≥9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纠纷矛盾化解率	≥90%	99	10	10	
			治安队员出勤率	≥90%	100	10	10	
			重大安全事故发生率	低于近三年平均数	基本达成目标	5	5	
		时效指标	矛盾纠纷调解及时率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治安环境有效提升	有效	基本达成	20	16	持续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安全感指数	≥90%	98.66	10	10	
总分						100	96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综合社会治理1						
主管部门	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共景德镇市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0	150	150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150	150	150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受理治安案件，旨在维护群众利益，化解治安矛盾纠纷，			支持治安案件受理数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综合社会治理1经费	≤150万元	150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治安案件受理数量	≥1000件	3118	15	15	
		质量指标	治安案件应立尽立率	≥9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治安案件受理及时性	及时	基本达成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治安环境有效提升	有效	基本达成	20	16	持续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安全感指数	≥90%	98.66	10	10	
总分						100	96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肇事肇祸救助有奖监护							
主管部门	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共景德镇市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	18	14.695	10	81.64	7	
	政府预算资金	18	18	14.6946	—	81.64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以“预防为主、收治为先、及时处置、后续管理”的服务	一是全面排查掌握底数。联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肇事肇祸救助有奖监护	≤18万元	14.7	20	20	项目按实际支出，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珠山区肇事肇祸等严重	≥50人	57	10	10	
			供养天数	＝365天	365	10	10	
		质量指标	肇事肇祸等严重精神障	5	基本达成	10	10	
		时效指标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收治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净化社会环境，维护社会稳定。	有效保障	基本达成目标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8.46	10	10	
总分						100	9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禁毒经费						
主管部门	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共景德镇市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0	120	120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120	120	120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持续保持对涉毒违法犯罪的高压态势，缉毒执法工作更加			支持办理各类涉毒案件数量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禁毒经费	≤120万元	120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查处吸毒人员	≥130人	70	1	0	年度目标
			刑事拘留涉毒犯罪嫌疑	≥30人	44	1	1	年度目标
			毒品预防教育受众人数	≥20000人次	40000	1	1	年度目标值设置过
			禁毒预防教育活动开展	≥60场	125	2	2	年度目标
		质量指标	污水毒情指数	低于全省平均水平	基本达成目标	32	32	
			社区戒毒、社区康复吸	≤1%	0.1	1	1	
			社区戒毒、社区康复实	=100%	100	1	1	
		时效指标	禁毒案件受理及时性	及时	基本达成	1	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戒毒执行巩固率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基本达成目标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安全感指数	≥90%	98.66	10	10	
总分						100	99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综合工作							
主管部门	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共景德镇市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6.7	46.7	45.829	10	98.13	7	
	政府预算资金	46.7	46.7	45.828889	—	98.13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多渠道开展综治、维稳、双提升等平安建设工作，旨在积			精准排查促成效。自“民情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综合工作经费	≤46.7万元	45.8	20	20	项目按实际支出，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平安建设志愿者活	≥100次	216	10	10	年度目标
			综治网格员事件上报数	≥1000件	3512	10	10	年度目标值设置过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0	10	
			事件上报准确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事件上报及时率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治安防控体系不断完善；法治建设不断推进，全民法治意识的提	稳步提升	基本达成目标	20	19	基本达成目标但还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8.46	10	10	
总分						100	96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项目部门评价报告见第五部分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三)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三)公共安全支出(类)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公共安全方面的支出。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指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2025年综合社会治理1项目
部门评价报告

评价类型：　☐实施过程评价　　☑完成结果评价

项目名称：2025年度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政法委员会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总报告

项目单位：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政法委员会

主管部门：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政法委员会

评价时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组织方式：　☐财政部门　　主管部门　☑项目单位

评价机构：☐第三方机构　☐专家组　　☑项目单位评价组

评价单位(盖章):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6年2月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1

（一）项目概况.....1
（二）项目绩效目标.....3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3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3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4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5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5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5
（一）项目决策情况.....5
（二）项目过程情况.....6
（三）项目产出情况.....7
（四）项目效益情况.....8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9
六、有关建议.....9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9

珠山区委政法委员会综合社会治理1项目部 门评价报告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推进实施绩效管理，根据《江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推进全省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工作方案的通知》（赣财绩〔2022〕5号），珠山区委政 法委员会按照“主管单位每年选择不少于20%的单位和 20%的项目资金开展部门评价，以5年为周期实现本部门的 单位和项目评价全覆盖”原则，选择综合社会治理1项目进 行绩效评价，现将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1）项目背景

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 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中发〔2016〕32 号）全面推进安 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切实增强安全防范治理能力，大力提 升我国安全生产整体水平，确保人民群众安康幸福、共享改 革发展和社会文明进步成果。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 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以加强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以防 范化解重大风险为基点，以深化改革创新为动力，以锻造过 硬队伍为保证，全力抓好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促发展各 项工作，奋力推进珠山公安工作现代化，确保了全区社会治 安大局持续稳定。

(2)主要内容

景德镇市公安局珠山分局扎实推进平安建设、三大专项 行动、预防打击电信诈骗、严打涉毒违法犯罪、禁燃禁放等 各项工作，加大社会面管控力度，进一步提升珠山区群众安 全感满意度，提升群众安全防范意识，用于开展治安案件受 理数量不少于1000件，治安案件查处数量不少于900件， 案件应立尽立、应办尽办。

(3)实施情况

景德镇市公安局珠山分局始终坚持“以打开路”,聚焦群 众反映强烈的突出治安问题,精心组织开展“赣雷”“夏季治 安打击整治”“长风”等专项行动，持续保持严打高压态势， 最大限度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1-12月接处治安警情 3348起，同比下降14.18%,查处行政案件2991起，同比上升 1.36%,处理违法人员1568人，同比上升7.47%,切实保障辖 区治安稳定。

2.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资金投入情况

2025年社会综合治理1项目预算150万元，实际到位15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为本级配套资金。

(2)资金使用情况

景德镇市公安局珠山分局社会综合治理1项目共使用 150 万元，结余资金0万元，资金执行率100%。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聚焦公安工作现代化主线，以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为底线 ，以全面深化公安改革为动力，以智慧警务建设为抓手，不 断完善“专业+机制+大数据”新型警务运行模式，深化“全 警情管控联处中心2.0”建设，全面提升公安机关新质战斗 力，确保了全区政治安全和社会大局持续稳定。

2.阶段性目标

支持治安案件受理数量不少于1000件，支持治安案件 查处数量不少于900件，健全社会治安防控体系，进一步维 护群众利益，化解治安矛盾纠纷，保障辖区治安稳定，提升 群众安全感。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绩效评价目的

按照“创新预算管理方式、更加注重结果导向、强调成 本效益、硬化责任约束”原则，加快构建“全方位、全过程 、全覆盖”及“有评估、有目标、有监控、有评价、有应用 ”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强化项目单位的预算绩效主体责任和 绩效意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实施景德镇市公安局珠山分局社会综合治理1项目绩效 评价工作，是为了加强财政支出管理，考核评价项目的预期

目标是否实现，项目是否可持续运行，分析存在的问题，改 进项目管理措施，积累经验，提高项目绩效管理水平。

2.项目评价的对象和范围

对景德镇市公安局珠山分局社会综合治理1项目的资金 活动和管理活动投入、产出的全过程进行完整、准确的评价
。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绩效评价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以下基本原则：科学公正原则、统筹兼顾原则、激励约束原则、公开透明原则。

2、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4个一 级指标，一级指标下设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 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 成本、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12个二级指 标，二级指标又下设22个三级指标。(具体详见附件：部门 评价表)

3、评价方法和标准

评价方法主要采用成本效益法、比较分析法，将预期目标与实际结果进行比较，并以案卷研究、现场核验、满意度 调查等形式开展绩效评价。

绩效评价标准是衡量项目财政支出绩效目标完成程度 的尺度，项目评价主要采用了计划标准，在评价中，还考虑

了相关的专业政策与知识，相关的预算管理、项目管理和财务管理等文件。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成立评价小组

景德镇市公安局珠山分局成立了绩效评价小组，局长于辉耀任项目负责人，由警务保障、指挥中心、刑警、治安、 经侦和禁毒等部门组成。工作组通过调阅全部项目资金到位 和支出凭证，查阅案件办理情况、满意度评价情况等方法开 展绩效评价工作。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通过对社会综合治理1项目进行绩效评价，评价小组认为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通过对项目产出、效 益、满意度指标进行评价，综合项目预算执行和绩效指标值 完成情况，社会综合治理1项目评价得分98分，绩效评价等 级为“优”。（详见附件：部门评价表）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1、项目立项

（1）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 ，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2)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立项经过了珠山区人民政府审批同意设立，项目的立项程序规范。

2、绩效目标

(1)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根据工作内容设置绩效目标，产出和效益符合正常业绩水平，与预算项匹配。

(2)绩效指标明确性

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为具体的绩效指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与项目目标任务相对应。

3、资金投入

(1)预算编制科学性

社会综合治理1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 ，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2)资金分配合理性

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实际相适应。

(二)项目过程情况

1、资金管理

(1)资金到位率

社会综合治理1项目预算150万元，到位资金150万元 ,资金到位率100%。

(2)预算执行率

社会综合治理1项目共使用150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15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3)资金使用合规性

根据现场查阅凭证，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2、组织实施

(1)管理制度健全性

景德镇市公安局珠山分局建立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制度合法、合规、完整。根据目标完成情况扣1分，该指标得分3分。

(2)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前制定的相关管理制度基本能得到有效执行，但也存在未遵守相关管理制定的情况，具体如下：

在项目支出过程中，部分经办人员由于对财务规章制度理解不到位，造成部分项目验收报告未及时归档。

(三)项目产出情况

1、产出数量

(1)支持治安案件受理数量≥1000件，实际受理数量3348件，完成绩效目标。

(2)支持治安案件查处数量≥900件，实际查出数量2991件，完成绩效目标。

2、产出质量

案件应立尽立、应办尽办率≥98%。实际案件立案率为100%,完成绩效目标。

3、产出时效

(1)受理案件及时性=100%。案件均及时受理，完成 绩效目标。

(2)案件结案及时性=100%。案件均及时结案，完成 绩效目标。

4、产出成本

(1)办案人员出差的车票费、路桥费、住宿费≤95万 元。实际办案人员出差的车票费、路桥费、住宿费为93万元 ,完成绩效目标。

(2)用于警车维修、加油、保险等费用≤75万元。实际警车维修、加油、保险等费用为73万元，完成绩效目标。

(3)用于购置办公用品、电脑耗材费用≤15万元。实 际14.4万，完成绩效目标。

(四)项目效益情况

1、社会效益

健全社会治安防控体系，进一步维护群众利益，化解治安矛盾纠纷，保障辖区治安稳定，提升群众安全感。

2、服务满意度

为客观评价社会综合治理1项目效益情况，评价组对服务群众开展满意度问卷调查，公安执法满意度为95.4%,公 众安全感指数为97.83%。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景德镇市公安局珠山分局在区委、区政府和景德镇市公安局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以加强党的政 治建设为统领，以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为基点，以深化改革创 新为动力，以锻造过硬队伍为保证，全力抓好防风险、保安全 、护稳定、促发展各项工作，奋力推进珠山公安工作现代化 ，确保了全区社会治安大局持续稳定。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 、项目管理制度不够健全

景德镇市公安局珠山分局业务管理制度还不够完整，部 分经办人员由于对财务规章制度理解不到位，造成部分项目 验收报告未及时归档。

六、有关建议

1 、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

建议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项目制度执行，加 强经办人员培训。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2025年综合社会治理1项目绩效评价表

项目名称：	2025年综合社会治理1						
主管部门	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0	150	15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0	150	150		1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受理治安案件，旨在维护群众利益，化解治安矛盾纠纷，保障辖区治安稳定，提升群众安全感。			支持治安案件受理数量3118件，健全社会治安防控体系，进一步维护群众利益，化解治安矛盾纠纷，保障辖区治安稳定，提升群众安全感。			

绩效评价指标评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决策（15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全部符合	全部符合	2.5	2.5	
		立项程序规范性	全部符合	全部符合	2.5	2.5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全部符合	全部符合	2.5	2.5	
		绩效指标明确性	全部符合	全部符合	2.5	2.5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全部符合	全部符合	2.5	2.5	
		资金分配合理性	全部符合	全部符合	2.5	2.5	
项目过程（15分）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3	3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3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全部符合	全部符合	3	3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全部符合	全部符合	3	3	
		制度执行有效性	全部符合	全部符合	3	3	
项目产出（30分）	产出数量	支持治安案件受理数量	≥1000件	3118	5	5	
	产出质量	治安案件应立尽立率	≥90%	100	5	5	
	产出时效	治安案件受理及时性	及时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产出成本	综合社会治理1经费	≤150万元	150万元	10	10	
项目效益（30分）	社会效益	社会治安环境有效提升	有效	基本达成目标	20	16	
	满意度	公众安全感指数	≥90%	98.66	10	10	
总分					100	96	
评价等次	优√　　良□　　中 □　　差□						
	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